

二〇一八年度第一次校舍分配工作六所公共屋邨幼稚园校舍接受申请

教育局今日（八月三日）宣布，合资格的申办团体可就二〇一八年度第一次校舍分配工作提供的六所新屋邨幼稚园校舍提交办学申请。该六所屋邨幼稚园校舍的数据载于附件。

教育局发言人表示：「是次推出六所于二〇一九年初或之前落成的新屋邨幼稚园校舍，分别位于观塘、深水埗、离岛及沙田区，每所提供六间至十一间课室不等。」

「教育局受香港房屋委员会委托提名营办团体，而有关的校舍分配工作将以申办团体互相竞逐的方式进行。在审批申办团体所提交的申请时，教育素质将属首要考虑条件，当中包括申办团体所提交有关营办全新幼稚园的办学计划书，以及过往营办学校的表现（如适用），特别是幼稚园的办学纪录。」

所有申请均会由校舍分配委员会审核，其成员包括政府及非官方人士。申办团体须填妥申请表格，连同相关证明文件及办学计划书（办学计划书连所有附件在内不得超过十页，另附两页摘要）及现时营办学校一览表（如有）一并提交。办学计划书须列明抱负及使命、管理与组织、学与教、给予儿童的支持及学校文化、儿童发展目标及自我评估指针等。申办团体亦可以引用现正营办的其他学校及其办学纪录作为例子，以支持是次的申请。

根据教育局现行的校舍分配政策，在提交申请时，申办团体必须根据《税务条例》第 88 条获豁免缴税，以及：

(1) 按《公司条例》注册成立（假如成功获分配校舍，申办团体须确保其组织章程细则包括分配校舍所需的全部标准条文）；或

(2) 按其他条例注册成立，而教育局常任秘书长在审阅该团体的章程后，认为可获考虑分配校舍。

二〇一八年度第一次校舍分配工作的申请表格及其他参考数据，可于教育局网页（www.edb.gov.hk/sc/sch-admin/sch-premises-info/allocation-of-sch/index.html）下载，该网页亦备有更多有关是次校舍分配工作的资料。

申办团体须于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下午五时或之前，把已填妥的申请表、相关证明文件及 22 份办学计划书连摘要及现时营办学校一览表（如有）交抵教育局基础建设及研究支持分部（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二号政府总部东翼六楼）。迟交、未填妥或以电邮方式提交的申请书，概不受理。

如有查询，可致电 3509 8413 或 3509 8411。

完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星期五）

二〇一八年度第一次校舍分配工作 — 校舍资料

项目编号	所属区域	地点	课室数目 / 大约内部楼面面积	预计落成日期
KG1	观塘	观塘安泰邨 和泰楼地下高层	课室：6 间 855 平方米	已落成
KG2	观塘	观塘安泰邨 景泰楼地下高层	课室：6 间 828 平方米	已落成
KG3	深水埗	深水埗苏屋邨 彩雀楼地下	课室：11 间 923 平方米	2018 年 8 月 (暂定)
KG4	离岛	东涌满东邨 满乐坊 1 楼	课室：7 间 736 平方米	2018 年 10 月 (暂定)
KG5	沙田	沙田硕门邨二期 喜硕楼地下	课室：9 间 752 平方米	2018 年 11 月 (暂定)
KG6	深水埗	长沙湾凯乐苑 A 座地下	课室：6 间 571 平方米	2019 年 3 月 (暂定)